

上海市青浦区数据局

青数〔2024〕22号

关于成立青浦区营商环境通信管理条线专项工作组的 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建管委、区市场监管局，各区属公司、各通信运营商：

根据《上海市通信管理局关于开展2024年区营商环境测评通信管理条线工作的通知》的工作要求，现成立青浦区营商环境通信管理条线专项工作组。

一、主要职能

建立健全长效监督管理机制，明确牵头部门，加强跨部门协同，加大联合整治力度，从园区及商务楼宇的通信基础设施建设接入、运营管理等方面，进一步提升园区及商务楼宇宽带接入管

理和服务能力，打通业务办理梗阻，畅通用户投诉渠道，提升问题处理实效，持续优化园区及商务楼宇通信建设和运营环境，切实保障用户通信服务权益。

二、成员单位

（一）专项工作组由区数据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建管委、赵巷镇、徐泾镇、华新镇、重固镇、白鹤镇、朱家角镇、练塘镇、金泽镇、夏阳街道、盈浦街道、香花桥街道、青浦工业园区、新城公司、西虹桥公司、青发集团、文旅公司、市通管局青浦办事处、青浦移动、青浦联通、青浦电信、青浦东方有线等 24 个单位组成。

（二）区数据局主要领导担任专项工作组组长，区数据局分管领导及市通管局青浦办事处负责人担任专项工作组副组长，其他各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为专项工作组成员。

（三）专项工作组办公室设在区数据局，承担日常工作。

（四）专项工作组办公室主任由区数据局电子政务科科长担任。

三、工作要求

（一）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主动研究有关营商环境通信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

（二）工作中要互通信息，相互配合，相互支持，形成合力，充分发挥专项工作组平台的作用。

（三）积极督促、指导协调本单位所属相关部门落实相

关处置工作。

（四）积极完成区领导交办的工作任务。

上海市青浦区数据局

2024年9月18日

上海市青浦区数据局

2024年9月18日印发
